## GIORDANO

### 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

(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:709)

# 2025年5月30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

地址為			
乃佐丹奴國際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股本中每股面值0.05港元之股份			股(附註2)
之登記持有人, <b>茲委任</b> (附註3)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(「大會」)主席或			
地址為			
為本人/吾等之代表,代表本人/吾等於2025年5月30日(星期五)上午9時30分假座香港九龍旺角上海街555號康得思酒店			
八樓上海廳舉行之大會或其任何續會,以考慮及酌情通過(不論是否經修訂)大會通告所載建議之決議案,並在大會上或			
其任何續會上按以下指示代表本人/吾等以本人/吾等之名義就有關下列之決議案投票,或如無該等指示,則本人/吾等			
派之代	表自行酌情投票。		
	普通決議案	贊成(附註4)	反對(附註4)
1.	省覽及採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、董事會報告書及獨立核數師報告書。		
2.	宣派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為每股6.0港仙。		
3.	(a) 重選陳嘉緯博士為執行董事。		
	(b) 重選李志軒先生為執行董事。		
	(c) 重選黃旭教授(其任職已逾九年)為獨立非執行董事。		
	(d) 重選周國榮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。		
4.	授權董事會(「董事會」)釐定董事酬金。		
5.	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,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。		
6.	授予董事配發、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。*		
7.	授予董事購回本公司股份之一般授權。*		
8.	批准及採納2025年購股權計劃。*		
9.	批准及採納2025年股份獎勵計劃。*		
*	建議決議案之全文請參閱大會通告。		
日期:	2025年月日 簽署	附註5)	

### 附註:

本人/吾等(附註1)

- 1.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。必須填上所有聯名持有人之姓名。
- 2.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持有之股份數目。如未有填上股份數目,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代表以 閣下名義登記持有之所有本公司股份。
- 3.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,請將**「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(「大會」)主席**或」字樣刪去,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派代表之全名及地址。本代表委任表格內之任何更改,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。
- 4. **注意: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,請在適當之「贊成」欄內填上「/」號;若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,請在適當之「反對」欄內填上「/」號。**如無任何指示,則 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。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於大會上就決議案之任何修訂自行酌情投票。
- 5.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,如股份登記持有人為法團,則必須加蓋其法團印章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代表簽署。
- 6.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(如有)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,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(視乎情況而定)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(「香港股份登記分處」)一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,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,方為有效。
- 7. 倘屬本公司股份之聯名持有人,則其中任何一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大會上投票,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。若超過一位聯 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,則登記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首位股份聯名持有人方有投票權。
- 8.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。
- 9. 閣下在填妥並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,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,並於大會上投票。而 閣下已交回之代表委任表格,則因 閣下出席大會而被視作為撤銷。

####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

- (i) 本聲明中所指的「個人資料」具有香港法例第486章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(「《私隱條例》」)中「個人資料」的涵義。
- (ii) 閣下是自願向公司提供個人資料。倘若 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,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/或要求。
- (iii) 公司可就任何所説明的用途,將 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公司的附屬公司、香港股份登記分處、及/或其他公司或團體,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紀錄用途。
- (iv) 閣下有權根據《私隱條例》的條文查閱及/或修改 閣下個人資料。任何該等查閱及/或修改 閣下的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的個人資料私隱主任。